

×××人民检察院
宣 布 笔 录

宣 布 人 _____ 记录人 _____

宣布时间 _____

宣布地点 _____

申 诉 人 _____ 案由 _____

参加人员 _____

宣布内容及申诉人陈述记录如下:

问:

答:

问:

答:

申诉人签名、捺指印

年 月 日

制作说明

一、本文书根据《人民检察院办理刑事申诉案件规定》第五十四条规定制作，供检察人员向申诉人等宣布相关法律文书时使用。

二、本文书内容应当经申诉人确认无误后，由其逐页签名或者捺指印。宣布人员也应当在笔录上签名。

三、本文书为工作文书，附卷。